

# 土地复耕合同 土地合作开发合同(模板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土地复耕合同篇一

二、本技术开发项目在国内外的现状，水平及发展趋势：

三、本研究开发成果应达到的39;技术经济指标：

五、双方的具体分工：

1. 甲方负责：

六、双方的违约责任：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土地复耕合同篇二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本合同合作各方就共同参与研究开发\_\_\_\_\_项目事项, 经过平等协商, 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达成如下协议, 并由合作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名称

□

## 第二条 技术内容、范围和要求

### 1. 技术内容:

(1) 新技术;

(2) 新产品;

(3) 新工艺;

(4) 新材料。

### 2. 技术范围:\_\_\_

### 3. 技术要求:\_\_\_。

## 第三条 研究开发计划

本合同合作各方在研究开发项目中, 分工承担如下工作:

### 1. 甲方:

(1) 研究开发内容:\_\_\_\_\_

(2) 工作进度:

(3) 研究开发期限:\_\_\_\_\_

(4) 研究开发地点:\_\_\_\_\_

### 2. 乙方:

(1) 研究开发内容:\_\_\_\_\_

(2) 工作进度:

(3) 研究开发期限:\_\_\_\_\_

(4) 研究开发地点:\_\_\_\_\_

#### 第四条 研究开发经费的数额及其支付、结算方式

(一) 合作各方确定, 按如下方式提供或支付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经费及其他投资:

1. 甲方:

(1) 提供或支付方式:\_\_\_\_\_

(2) 支付或折算为技术投资的金额:

(3) 使用方式:\_\_\_\_

2. 乙方:

(1) 提供或支付方式:\_\_\_\_\_

(2) 支付或折算为技术投资的金额:

(3) 使用方式:\_\_\_\_

(二) 研究开发经费总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经费来源:本合同约定, 项目开发经费由\_\_\_\_\_提供, 或者双方按比例\_\_\_\_\_分担提供。

(三) 支付

支付方式为:\_\_\_\_

(1) 一次总付:\_\_\_\_\_元, 时间:\_\_\_\_\_

(2) 分期支付:\_\_\_\_\_元, 时间:\_\_\_\_\_

(3) 按利润\_\_\_\_\_ %提成, 期限:\_\_\_\_\_

(4) 按销售额\_\_\_\_\_ %提成, 期限:\_\_\_\_\_

#### (四) 结算方式

经费的结算包括经费包干和经费实报实销, 合同约定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结算:

(1) 合同经费包干使用的, 合同完成后经费出现剩余时, 结余经费归受托人所有, 经费不足, 不足由受托人自行解决。并且受托人的报酬应包含在结余的研究开发经费中, 委托人不另行支付报酬。双方未约定结算方式的, 按包干使用处理。

(2) 经费实行实报实销的, 研究开发经费不足时, 委托人应补充支付, 经费剩余时, 受托人应如数返还。

#### 第五条 利用研究开发经费购置的设备、器材、资料的财产归属

属于甲方的设备、器材、资料:\_\_\_\_\_

属于乙方的设备、器材、资料:\_\_\_\_\_

同属于双方的设备、器材、资料:\_\_\_\_\_

#### 第六条 履行的期限、地点、方式

1. 履行期限

2. 履行地点:\_\_\_\_\_

未约定履行地点或约定不明确的, 推定在研究开发人所在地履

行。

3. 履行方式:\_\_\_

## 第七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_\_\_;

(3) 保密期限:\_\_\_;

(4) 泄密责任:\_\_\_。

2.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_\_\_

(3) 保密期限:\_\_\_;

(4) 泄密责任:\_\_\_。

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4. 保密条款不应与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当事人双方未就保密条款进行约定的,按《民法典》规定,合同双方当事人亦应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

5. 无论合同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无论合同是否生效,合同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 第八条 风险责任的承担

1. 在本合同履行中, 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 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 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 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 双方确定, 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_\_\_\_\_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3)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 应当在\_\_\_\_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 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认定风险责任标准为:

(1) 课题在现有技术水平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研究开发人在研究开发工作中是否充分地发挥了主观能动性;

(3) 其同行业专家的鉴定结论认为研究开发工作的失败属于合理失败。

3. 风险责任应由受托人或双方共同承担风险责任, 承担方式为: \_

4. 在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确时, 由双方协议补充, 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 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交易习惯确定。仍不能确定的, 风险责任由双方合理分担。

## 第九条 技术成果的归属与分享

合作各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第\_\_\_\_\_种方式处理:

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

2. 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有关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及由此产生的利益按以下约定处理:

(1) 技术秘密的使用权:\_\_\_\_\_;

(2) 技术秘密的转让权:\_\_\_\_\_;

(3) 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_\_\_\_\_。

3. 合作各方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_\_\_\_\_。

4. 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_\_\_\_\_

## 第十条 验收的标准与方式

验收时,双方都有权取得实施技术成果所必要的技术资料、试验报告和数据,并要求另一方给予必要的技术指导和保证所提供的技术成果实施的条件。但合同终止后仍需上述服务的,应另行订立技术咨询或技术服务合同。

1. 验收标准:

项目名称:\_\_\_\_\_

标准号:\_\_\_\_\_

发布日期:\_\_\_\_\_

技术指标:\_\_\_\_\_



技术参数:\_\_\_\_

2. 验收方式:验收可采用技术鉴定会、专家技术评估。验收方出具的验收证明及文件,作为合同验收通过的依据。

第十一条 为确保本合同的全面履行,合作各方确定,采取以下方式对研究开发工作进行组织管理和协调:\_\_。

第十二条 合作各方确定,各自为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工作提供以下技术资料 and 条件

(一)甲方:

1. 技术资料清单:\_\_\_\_\_

2. 提供时间和方式:\_\_\_\_\_

3. 其他协作事项:\_\_\_\_\_

(二)乙方:

1. 技术资料清单:\_\_\_\_\_

2. 提供时间和方式:\_\_\_\_\_

3. 其他协作事项:\_\_\_\_\_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和条件按以下方式处理:\_\_\_\_\_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合作各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作一方或多方可以向其他合作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其他合作方应当在\_\_\_\_日内予以

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_\_\_\_

2.\_\_\_\_

3.\_\_\_\_

#### 第十四条 合同转让

第三人承担:

1.\_\_\_\_

2.\_\_\_\_

#### 第十五条 通知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合作一方或多方应在\_\_\_\_日内通知其他合作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其他合作方产生损失的,其他合作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 第十六条 合作各方权利义务

##### (一)义务

1. 合作各方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进行投资,包括以技术进行投资;
2. 合作各方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分工参与研究开发工作;
3. 合作各方应协作配合完成研究工作。

## (二) 权利

1. 对研究开发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
3. 有权对合作开发投资的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5. 合作开发完成的发明创造, 享有申请专利权, 在他方转让专利权时有优先受让权；
7. 共同开发研究的各方共同享有开发研究成果, 并有在使用、转让中的受益权。

##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1. 合作开发中任何一方当事人违反约定不及时进行投资, 或者不履行其他约定义务, 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 延误的, 当事人一方应当赔偿因此给对方或者其他各方造成的损失。

2. 合作开发合同中, 一方当事人以技术出资,

第三人对投资合作的技术提出侵权要求的, 使合作开发合同终止的, 他方有权要求承担违约责任, 支付违约金, 因此造成损失的, 还应赔偿损失。

3. 对于合同一方当事人不正确履行合同的, 他方当事人可以请求该当事人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合同, 如果其仍不履行的, 其他当事人可以拒绝其继续参加研究开发工作, 该当事人还应赔偿其他当事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 推出合作开发合同的当事人, 对于当事人投入合作开发合同中的投资秘密, 已经刊发出的技术秘密和技术情报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违反保密义务而对合同其他各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这种赔偿责任可能是合同责任, 也可能使违约责任。

(一) 甲方：

1. 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 应当\_\_\_\_\_支付违约金\_\_\_\_\_。

2. 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 应当\_\_\_\_\_支付违约金\_\_\_\_\_。

(二) 乙方：

1. 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 应当\_\_\_\_\_支付违约金\_\_\_\_\_。

2. 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 应当\_\_\_\_\_支付违约金\_\_\_\_\_。

## 第十九条 后续改进

合作各方确定, 任何一方有权利用本合同项目研究开发所完成的技术成果, 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_\_\_\_\_ (完成方、合作各方) 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对合同标的技术所作的改进应及时通知对方；

3. 于原有基础上较小的改进, 双方互相提供使用；

5. 双方共同对合作技术作出重大改进, 专利申请归双方共有；

6. 双方共同改进的未申请专利的一般技术成果, 需由双方另定协议来处理使用权和收益分享的问题。

## 第二十条 项目联系人

为有效履行本合同,合作各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_\_\_\_\_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合作各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二十一条 合同解除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 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 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5.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 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第二十二条 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技术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技术开发的内容包括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和具有产业应用价值的科技成果实施。这里所称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是指当事人在订立技术开发合同时尚未掌握的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等技术方案,如果是就技术上没有创新,而只是对现有的产品外形、工艺变更、材料配方调整以及技术成果的检验、测试和使用订立的合同,则不在技术开发合同之列。

2. “技术成果的归属与分享”指在技术开发合同中所产生的技术发现、技术发明创造和其他技术成果归谁所有,如何使用及由此产生的利益如何分配等问题。

3. “技术开发合同标的”是指新的技术成果,包括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及其系统。

4. “合作开发合同”是指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共同出资、共同参与、共同研究开发完成同一研究开发项目,共同享受效益、共同承担风险的合同。

(1) “新技术”,是指在一定时间内初次实现的技术或者在原有的成果基础上经过改进革新,在性能上有所突破、有所进步的技术。

(2) “新产品”,是指在原理、结构、物理性能、化学成分、材料、功能和用途等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与旧产品相比有显著改进的产品。

(3) “新工艺”是指在生产实践中根据产品设计要求,能使产品符合高效率、低能耗、缩短生产过程、改善劳动条件,提高经济效益的制造工艺。

(4) “新材料”,是指材料新品种的增加和材料性能的改进。

所谓系统,是指含有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等相组合的系统工程,如自动化生产系统工程、卫星系统工程等。

4. “验收”指技术开发合同实施完成后,当事人双方或一方确认所完成的技术成果是否符合和达到合同标的约定的技术指标和经济指标的活动。

5. “经费的结算方式”,经费的结算包括经费包干和经费实报实销。

第二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_\_\_\_\_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_\_\_\_\_

2. 可行性论证报告:\_\_\_\_\_

3. 技术评价报告:\_\_\_\_\_

4. 技术标准和规范:\_\_\_\_\_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_\_\_

6. 其他:\_\_\_

第二十五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六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返

### 土地复耕合同篇三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序文

鉴于甲方需要就\_\_\_\_\_技术项目与乙方进行合作研究开发；  
鉴于乙方愿意与甲方合作研究开发\_\_\_\_\_技术项目；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  
同信守执行。

## 正文

### 第一条 项目名称

1.1 本合同的合作开发项目名称为：（本合同所涉及到的技术  
标的项目的名称）

1.2 技术合同的项目名称应使用简明、准确的词句和语言反  
映出合同的技术特征和法律特征，并且项目名称一定要与内  
容相一致，尽量使用规范化的表述，如关于\_\_\_\_\_技术  
的合作开发合同。

### 第二条 标的技术的内容、范围和要求

2.1 本合同的标的技术为：（甲乙双方共同合作研究开发所要

完成的技术成果)

2.2 本合同的标的技术是订立合同时甲乙双方尚未掌握的、经过双方创造性劳动所获得的一套完整的技术方案，该技术成果应当具有创造性和新颖性。

2.3 甲乙双方应保证该技术成果具有创造性，即订立合同时该技术成果并不存在，而是经过双方创造性劳动，探索前人或其他人未知领域中的发明创造项目，这种发明创造的项目，可以是世界上的新项目，也可以是国内首创的新项目，还可以是地区或行业中的新项目。

2.4 甲乙双方应保证该技术成果具有新颖性，即该技术成果不是现有技术，没有被他人公开，为公众所知晓。

2.5 甲乙双方应明确本合同开发技术项目的技术领域、说明成果工业化开发程度，比如是属于小试、中试等阶段性成果，还是可以直接投入生产使用的工业化成果；是属于科技理论，还是有关产品技术、工艺技术等。

2.6 甲乙双方应约定标的技术的形式，是属于以技术报告、文件为载体的书面技术设计、资料，还是以产品、材料、生产线等实物形态为载体的技术成果。

2.7 本合同的标的技术应达到如下技术水平和具体指标：（载明本合同标的技术所应达到的科技水平及衡量和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和经济指标等。）

### 第三条 研究开发计划

3.1 甲乙双方应友好协调，共同拟定一个比较周密、合理的研究开发计划，包括实施研究开发工作的总体计划、年度计划、季度计划等，明确约定每一阶段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完成的研究内容、达到的目标以及完成的期限等内容。

3.2 甲乙双方拟定的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如下主要内容：

- (2) 现有的技术基础和条件以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 (3) 研究开发本项目的主要任务；
- (4) 研究开发本项目的攻关目标和内容；
- (5) 研究开发本项目应达到的技术水平，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6) 研究开发本项目的试验方法、技术路线和开发进度计划等。

3.3 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两个月内完成研究开发计划的拟定工作。

3.4 甲乙双方应按照共同拟定的研究开发计划，按期完成合作开发技术成果。

3.5 合同一方未按研究开发计划实施其承担的研究开发工作的，另一方有权督促其实施计划并采取补救措施。

#### 第四条 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投资

4.1 甲乙双方应约定以各自的资金、设备、材料、场地、试验条件、技术情报资料、专利权、非专利技术成果等方式对合作开发项目进行投资。

4.2 甲乙双方应约定各自在合作研究开发项目中的投资比例。

4.3 甲乙双方约定以实物或技术投资的，应当折算成相应的金额。在技术投资折价时，要防止以次充好，以免作价过高。

4.4 甲乙双方约定以技术投资的，应当确保用来投资的技术

没有产权纠纷，如发生产权纠纷，应由提供技术投资的一方承担责任。

4.5 甲方按约定以如下资金、实物、场地或技术进行投资：

(1) 甲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金额为：\_\_\_\_\_万元人民币。

(2) 甲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实物为：\_\_\_\_\_（写明甲方用来投资的设备、材料等实物的名称以及相应折价的金额）

(3) 甲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场地为：\_\_\_\_\_（写明甲方用来投资的场地的位置、面积、条件等，以及折价的金额）

(4) 甲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技术为：\_\_\_\_\_（写明甲方用来投资的技术名称、内容等，涉及专利技术的，应具体标明该专利技术的专利申请日、申请号、专利号、专利权人、专利权的有效期限、实施许可的情况以及折价的金额）

(5) 甲方的上述投资经折价后总金额为：\_\_\_\_\_万元人民币。

4.6 乙方按约定以如下资金、实物、场地或技术进行投资：

(1) 乙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金额为：\_\_\_\_\_万元人民币。

(2) 乙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实物为：\_\_\_\_\_（写明乙方用来投资的设备、材料等实物的名称以及相应折价的金额）

(3) 乙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场地

为：\_\_\_\_\_ (写明乙方用来投资的场地的位置、面积、条件等，以及折价的金额)

(4) 乙方投资于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技术为：\_\_\_\_\_ (写明乙方用来投资的技术名称、内容等，涉及专利技术的，应具体标明该专利技术的专利申请日、申请号、专利号、专利权人、专利权的有效期限、实施许可的情况，以及折价的金额)

(5) 乙方的上述投资经折价后总金额为：\_\_\_\_\_ 万元人民币。

4.7 甲乙双方可以约定各自投资的方式和期限，可以是一次投资，也可以是分期投资；一次投资的，应约定投资期限最迟不得超过本合同生效后\_\_\_\_\_ 个月。分期投资的，应具体约定每期投资的最迟期限。

## 第五条 合作研究开发投资购置的设备、器材、资料的财产权属

5.1 甲乙双方应约定使用合作研究开发投资资金购买如下研究开发所必需的设备、器材和技术资料；(购买研究开发设备、器材和技术资料的清单)

5.2 甲乙双方约定购买的如下设备、器材和技术资料归甲方所有：\_\_\_\_\_ (约定归甲方所有的设备、器材和技术资料清单)

5.3 甲乙双方约定购买的如下设备、器材和技术资料归乙方所有：\_\_\_\_\_ (约定归乙方所有的设备、器材和技术资料清单)

## 第六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甲乙双方约定合作开发合同各自的履行期限

为：\_\_\_\_\_（合同履行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的时间）

6.2 甲乙双方约定合作开发合同各自的履行地点为甲方（或乙方）所在地，或者双方约定的其他地点。

6.3 甲乙双方约定合作开发合同各自的履行方式为：\_\_\_\_\_（如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制、开发；样品、样机的试制；成套技术设备的试制、生产等各种方式）

## 第七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7.1 合作开发合同的内容如涉及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双方应在合同中载明国家秘密事项的范围、密级和保密期限以及双方承担保密义务的责任。

7.2 双方根据订立的合作开发合同所涉及技术的进步程度、生命周期以及其在竞争中的优势等因素，商定技术情报、资料、数据、信息和其他技术秘密的保密范围、时间以及双方应承担的责任。

7.3 双方约定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的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双方均应继续承担保密条款约定的保密义务。

## 第八条 风险责任的承担

8.1 甲乙双方约定共同对合作研究开发项目承担风险责任。但甲乙双方应对各自承担的研究开发工作承担风险责任。

8.2 双方约定甲方应对如下研究开发工作承担风险责任：\_\_\_\_\_（写明甲方承担风险责任的范围等）



9.6 合作开发完成的技术成果的精神权利，如身份权、依法取得荣誉称号、奖章、奖励证书和奖金等荣誉权归双方共有。

9.7 合作开发双方实施许可、转让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而获得的经济收益由双方共享。

## 第十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合作开发技术在该领域内所要达到或应完成的某种技术标准和参数，如国标、部标、行业标准、具体设计要求、技术先进程度、技术项目的质量要求等技术标准和数据)

10.2 如果合作开发的技术项目是按国际标准进行设计的，或者指标、参数涉及到国际标准的，双方应在本条款中注明国际标准的项目名称、标准号及发布日期，以便在合同验收时查阅参考。

10.3 一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技术指标和参数完成合作开发技术，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该技术成果。

10.4 双方可以约定合作开发技术完成以后，交双方委托的技术鉴定部门或组织专家进行鉴定，也可以由双方共同确认视为验收通过。验收的标准以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技术指标和参数为依据。不论采用何种方式验收，均应由验收方出具书面验收证明。

10.5 双方约定合作开发技术验收所需的一切费用由双方共同承担。

## 第十一条 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

11.1 甲乙双方有权要求对方为自己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保证合同具有研究开发、实施使用的条件。



11.2 一方在研究开发过程中，认为需要由另一方提供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另一方应予配合。

11.3 双方约定一方为另一方提供的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为：（可以由双方概括性约定，也可以由双方具体列明协作和指导事项）

11.4 一方应为另一方的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提供必要的场地、人员及设备等方面的配合，并负责报销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人员的差旅费用。具体要求如下：（双方对技术协作和指导所需场地、人员、设备及差旅费用的要求）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一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另一方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的，应当支付给另一方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12.2 一方逾期两个月不按合同约定进行研究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当赔偿因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12.3 一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协作事项或者协作事项有重大缺陷，导致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失败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2.4 一方将研究开发经费用于履行合同以外的目的的，另一方有权制止并要求退还相应的经费用于研究开发工作。因此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的，违约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12.5 由于一方过错造成研究开发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12.6 上述条款所涉及的违约金可以由双方约定，但最高不得超过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的20%；赔偿损失以实际造成的

损失为限。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13.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一旦出现争议，可以根据自愿选择协商、调解、仲裁或者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3.2 争议发生后，双方应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按照合同的约定分清各自的责任，采用协商的办法解决争议。

13.3 若双方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将争议提交双方共同指定的第三者进行调解解决。

13.4 若双方协调、调解不成的或者不愿协调、调解的，可以约定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13.5 双方也可以不通过仲裁，直接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第十四条 有关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14.1 技术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

14.2 合作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各方为完成一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共同投资，共同参与研究开发，共享成果，并且共担风险所订立的协议。

14.3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材料及其系统：是指当事人订立技术合同时尚未掌握的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技术方案。

14.4 技术开发：是指将科学研究成果或已有的新技术知识应用于生产实践的创造性劳动。在技术上设有创新的现有产品改型、工艺更新、材料配方调整以及技术成果的检验、测试

和使用则不属于技术开发。

14.5 技术开发的过程：是指从研究开发或试制开始直至新产品投入大批量生产的全过程。

14.6 技术开发成果：是指订立合同时当事人尚未掌握的经过研究开发的创造性劳动所获得的技术方案。

14.7 可行性研究：是指订立技术开发合同前，当事人对各种开发方案的实施可能性、技术先进性、经济合理性进行调查、分析计算和评价的一种科学方法。

14.8 新技术开发：是指在一定时间和区域内首次利用新的科学研究成果所进行的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等技术方案的开发，包括对原有技术的改进、创新。

14.9 新产品开发：是指在技术原理、结构、物理性能、化学成分、材料、功能和用途等某一方面或者几方面与原有产品比较，有显著不同或者新的改进的产品开发，具有明显的技术进步特征稠业化、商业化特征。

14.10 新工艺开发：是指运用科学理论，采用新的方法，开发新型物质和材料，包括增加材料品种，改进材料性能，以提高产品性能和综合经济效益。

14.11 新技术系统开发：是指产品、工艺、材料等多种技术之间的新的有机组合或者配套使用的研究开发。

14.12 技术开发合同的标的：是指当事人通过履行合同所要完成的科学技术成果。

14.13 研究开发经费：是指完成本项研究开发工作所需要的成本。

14.14 报酬：是指本项目开发成果的使用费和研究开发人员的科研补贴。

14.15 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是指在技术开发合同中所产生的技术成果的权益归谁所有，如何使用以及由此产生的利益如何分配。

14.16 精神权利：是指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人身和创造性劳动不可分割的荣誉权和身份权。

14.17 经济权利：是指通过使用、转让技术成果取得物质利益的财产权利。

14.18 验收标准和方式：是指技术开发合同实施完成后，当事人双方或一方确认所完成的技术成果是否符合和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

14.19 技术指标和参数：是指研究开发的技术在该技术领域内

所要达到或应完成的某种技术标准和数据。

14.20 合作开发的投资：是指合作开发合同当事人以资金、设备、材料、场地、试验条件、技术情报资料、专利权、非专利技术成果等方式对研究开发项目所作的投入。

附文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日期为合同生效日。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七条 本合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和有关批准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_\_\_\_\_

乙方：(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_\_\_\_\_

审批部门意见：\_\_\_\_\_

审批部门：(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土地复耕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国家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位于合作开发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履行。

### 一、合作开发地块范围及现状

甲方所有的地块标的物(以下简称为：开发地块)该宗地面积约万平方米，其所有地的坐标为：

x□y□

x□y□

x□y□

x□y□

总占地面积约为 万平方米。(详见宗地图及房产证)。

## 二、合作开发地块的权属

土地性质为，其中地块于 。以甲方提供的xx市国土资源局发放的房地产证及相关证书为准。

## 三、合作开发方式

1、甲方提供上述开发地块与乙方进行合作，开发建设商住房，即甲方出地获取固定物业回报，乙方负责办理规划国土相关手续并负责项目全部开发建设资金。本项目合作中，甲方不再投入任何资金用于该项目的开发建设，但甲方必须提供开发地块的权属证明及宗地图，负责拆迁赔偿及将场地建设移交给乙方。

2、甲、乙双方约定以项目公司的方式开发上述地块的房地产项目，项目公司中，甲方占股权，乙方占股份。项目公司的组建及日常经营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参与项目的日常经营，不享有项目公司的利润分配，也不负担项目公司的其它对外债务。但甲方有义务在项目开发完成后，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公司的结算，注销等手续。

## 四、利益分配

双方议定在项目容积率不少于前提下，甲乙双方按x□x物业比例分配，容积率大于xx部分由乙方单独拥有。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保证该开发地块没有进行买卖、赠予、没有涉及及抵押及第三者权益，并免遭第三者(包括政府、抵押权人、债权人等)的追索。今后因该开发土地的权属争议等原因产生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本协议签订生效后，甲方不得就上述地块的转让、改造、合作、租赁等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或协议，不得设置第三者权益。
- 3、甲方负责上述地块上建筑物的搬迁赔偿等费用，并负责自身员工的安置。甲方保证在上述地块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后三个月内完成所有拆迁赔偿工作。
- 4、甲方应全力配合协助乙方办理该项目的报批报建手续，提供并签署(加盖甲方公章)的证明文件和资料。
- 5、在该项目报批报建手续完成并符合开工条件后;该项目设计方案必须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以进行开工。
- 6、乙方在合作开发此开发地块时应取得合法的有关开发手续，如因开发手续不符合所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

如果乙方在中途出现资金不足或无能力开发，而需要将项目转让，乙方所发生的债权与甲方无关，转让时必须经甲方同意确认，但本合同条款不变。若工程停工一年时间，乙方仍无能力复工又无转让接受方复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所建物业，并有权与任何第三者另签订合作开发合同。

## 六、违约责任

- 1、若甲方提供的开发地块的产权确认出现争议;或甲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将开发地块自行开发或与第三者进行转

让、改造、合作租赁事宜签订任何合同或协议，或者设置任何第三者权益；或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供甲方加盖公章的证明和文件，致使乙方无法履行合作开发土地的报批报建手续，实现土地开发目的时，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2、乙方违约或在政府审批规定的期限内未能办理出完备的报批报建手续，及不能按期开工，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协议，乙方不得依据任何理由追究甲方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3、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规定的，在本协议终止前，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4、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等自然灾害)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不用承担责任，但应该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 七、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八、协议的生效、修改与终止

1、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协议为合作开发地块项目的框架协议，各方应根据本协议的内容和规定，并参照国家和深圳市的有关合作开发房地产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并补充签订《项目合作开发合同》，以保证合作项目开发建设的工作的顺利进行。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在《项目合作建房合同》中予以明确。补充协议、《项目合作建房合同》



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甲乙双方就上述项目完成改造建设后本协议即自动终止。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 土地复耕合同篇五

第二条 项目用地性质

第三条 项目规模在本协议所述地块上：

第四条 合作方式方提供用地，\_\_\_\_\_提供全部建设资金。

第三者的利益限制。

(2)落实合作开发项目占地的规划报建工作。

第七条 承包发包工作安排合作项目由

第三方承包开发建设，在甲方办理前期手续时，乙方应给予必要协助。

第八条 工程管理

2. 管理办公室安前述

第六、七条职责规定，具体协调、落实。

第九条 物业交付

第十条 产权确认与产权过户

第十一条 财务管理

第十二条 保证

第十五条 声明及保证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第十七条 通知

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二十条 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第二十四条 合同的效力